# 最新《朝花夕拾》读后感400字左右(12篇)

来源：网络 作者：青灯古佛 更新时间：2024-06-30

*在观看完一部作品以后，一定对生活有了新的感悟和看法吧，为此需要好好认真地写读后感。读后感对于我们来说是非常有帮助的，那么我们该如何写好一篇读后感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准备的读后感精彩范文，希望对大家有帮助!《朝花夕拾》读后感400字左右篇一鲁...*

在观看完一部作品以后，一定对生活有了新的感悟和看法吧，为此需要好好认真地写读后感。读后感对于我们来说是非常有帮助的，那么我们该如何写好一篇读后感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准备的读后感精彩范文，希望对大家有帮助!

**《朝花夕拾》读后感400字左右篇一**

鲁迅先生是一位众所周知的大作家，其作品不遮掩、不用华丽的文字去渲染，书中从未有过一个坏形象，但却能简洁的表现出封建社会的丑恶与对人们的残忍。因此，我更加喜爱他的作品。

他童年并不绚丽，同时也并不乏味。

在《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中百草园无忧无虑的儿时生活甚是让我羡慕，可是待我读到三味书屋中私塾先生的严厉让我感到忽如一阵寒风袭过。儿童喜欢玩乐的天性与封建式私塾教育的束缚，充分表明了鲁迅先生对旧社会私塾教育给予极其不满的态度。“让孩子赢在起跑线上”，是的，但是这样做，不就是让孩子在起跑线上没了信心吗？所以应当让孩子健康活泼成长。

《朝花夕拾》用通俗易懂的文字，活灵活现的人物，富有饱满内涵的童年故事，抨击着监狱般囚禁人们的旧社会。一切的感受，都是这么天真，都是这么的烂漫。最值得赞叹的是，作者以一个小孩的眼光去看待世界，读起来让我感到无比的亲切，时不时还会引起我心中的共鸣。

时间的推移，童年渐渐远去，留下的只是些朦胧不堪的记忆。细细的品味着《朝花夕拾》感受着那段不同年代的童年梦，与鲁迅先生一起热爱自然，向往自由吧！

**《朝花夕拾》读后感400字左右篇二**

第一次接触鲁迅先生的作品是在小学的语文课本上，而让我记忆深刻的却是初中课本上的《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内容丰富，生动有趣。出自回忆性散文集《朝花夕拾》。

鲁迅是位在世界文坛上都有名气的大作家，我一直担心自己读不懂他的书，但对童年美好向往的我，还是迫不及待的翻开书。

鲁迅那个年代的平民老百姓的孩子从小就要受苦受难，相比之下，我们简直是被宠坏的孩子！现在生活条件好了，我们住在高高的楼房里，穿着舒适的棉衣，各种家电使我们冬天不觉得冷，夏天不觉得热，平时上上网，打打游戏机……但是一想到百草园，我们的生活真是毫无乐趣可言啊！没听说过“叫天子”、“张飞鸟”，也不知道什么油蛉……更别说“拍雪人”了。

小时候我又很多亲密的小伙伴，几乎每天都要聚在一起你追我赶，讲笑话和鬼故事。后来，我们都上了中学，只有在早晨上学时才偶尔见上一面，最好的就是打个招呼，多数都是当没看见。想到这里，谁会不心痛呢？

鲁迅先生十分热爱大自然，在书塾那种严肃、古板的环境中，尽管只有一个小花园可以休闲作乐，不及百草园，但也给了鲁迅先生难得的快乐。

以前，我去农村的奶奶家玩耍，农村的环境我并不喜欢。上坡有大片大片的田野，种着玉米、大豆、花生、土豆和地瓜。农民夫妻在庄稼地里辛苦地工作。奶奶总会带我去田野玩耍，我一步一步地在石子路和土地之间的路牙上，架起双臂，摇摇晃晃地跟在奶奶身后。奶奶经常会抓来些知了、蝈蝈或者蚂蚱，养在罐子里，可有趣了。科技水平当然不及游乐场，但也是我童年生活的美好回忆。现在生活忙碌了，学习加紧了。假期里上不完的辅导班，使我接到奶奶打来的电话的几率高了不知多少倍，听着奶奶那沧桑的声音，有时隐隐听到爷爷咳嗽，我常常潸然泪下。

现在的我经常望着天空，听着楼上小玩伴的钢琴声，感受着一个个黑白琴键的高低起伏，合上书，闭上双眼，浮现出鲁迅爷爷慈祥的面容，幻想着，我还是一个孩子。

**《朝花夕拾》读后感400字左右篇三**

《朝花夕拾》是鲁迅的一部经典作品。我在寒假里读了这本书，他给我的感触很大。

鲁迅的作品可以说是独一无二的。他的作品既不遮遮掩掩，又不追求满是好词佳句的华丽。却更能吸引读者，仿佛在给你讲故事一样。

比如范爱农的眼球白多黑少，看人总像在渺视。有比如“却仍然看见满床摆着一个“大”字”。这就是鲁迅在描写人外貌特征和习性时的特别手法。他可以生动地表现出一个人的特点，又增加了幽默感。

鲁迅不管是对他人的赞扬或批评以及对那人的各种看法，都豪不掩饰地写出来。因此，我比较喜欢他的文章。例如〈阿长与山海经〉。内容大概是这样的：长妈妈是我的保姆，起先，我很讨厌她，特别是她的切切察察，而且她睡相极不好，但她也懂得许多有趣的礼节，是我不耐烦的。之后，她给我讲“长毛”欺压百姓的残忍故事，他伟大的神力让我敬佩。然后，在我极度渴望者〈山海经〉时，阿长为我买来了。我又一次对她敬佩。最后，她辞了人世，我默默为她祈祷。本文由我一次一次对她态度的转变，突出了阿长的朴实。

《朝花夕拾》十分耐人寻味，它反映着封建社会的种种陋习：有写人吃血馒头，吃人肉。人们迷信，古板，缠足，互相欺诈等等都受到了鲁迅强烈的批判，也让我不由得为那些人们感到悲哀。

如今，中国还有很多陋习，我想我会改变它们，把祖国建设得更美好。

**《朝花夕拾》读后感400字左右篇四**

今天是放假的第三天，我也按照原计划，每天在《朝花夕拾》的册子中读一篇先生的文章。而今天所读便是先生的《二十四孝图》。

先生的这篇文章更像是《二十四孝图》这本古籍的读后感，而我所写的则是先生的一篇读后感的读后感，这边让我感到不少压力了。

先生是新白话运动的领军人物，而这篇文字也是从白话运动入手，先给予那个所谓的绅士冲击，阐明先生对于白话运动的立场。为了加强说服力，先生便以而是读过的《二十四孝图》入手，揭开封建卫道士羊皮下的真狼面目。

为了读通先生的这篇文章，我还将《二十四孝图》的原本在网上找出，加以浏览，让自己更好的能理解先生的这篇文章。“老莱娱亲”，“郭巨埋儿”，“卧冰求鲤”，这些文章都是传扬封建礼教中的“孝”的脍炙人口的文章。

这些“孝”不少都是愚孝，是违背了人性的孝道，甚至是为了人颂之为“孝”而“孝”，封建时代也讲求“礼仪孝悌”，但是这些所谓的“孝”实在无法用当下的孝道观念所去衡量。郭巨可谓至孝，家里贫困，孝母之心值得称赞，但杀儿之举，却有违人性，实在违背了人本观念。看似大孝，其实是残忍。

这样的故事在书中随便翻翻举目全是！随便一翻《二十四孝图》，这样的字眼映入眼帘：“卖身葬父”、“埋儿奉母”、“哭竹生笋”。“刻木事亲”、“埋儿奉母”让人感到冷酷无情；“孝感动天”、“卧冰求鲤”、“哭竹生笋”这样一种封建的吃人的礼教，实在让人感到可悲！

孝乃百善之首！作为有五千年文明历史的中国，理当传承发扬！但这样的愚孝是可悲的，而捍卫这些的披着羊皮的卫道士们更是可耻的！

**《朝花夕拾》读后感400字左右篇五**

清晨，花香拂过，花瓣迎着晨风轻轻展开。凝脂形的心形花瓣上，闪烁着点点晃动的露水。花朵是如此娇小，远看颇有一种“细看来不是杨花，点点是离人泪”的意境。只可叹此时已不再是苏轼笔下“春色三分，二分尘土，一分流水”的时令，而是轻愁细泪的暮秋了。

“虽是早已无花可摘，但如果有，我还是愿意在黄昏中将她摘下。虽无那冰凉露珠的滋润，可看见残花映着夕阳，试问，此般不是更有意义了吗?”

写这段话的纸片一直夹在发黄的书里。朝花夕拾，虽然没有晨曦里的那份丰满，可落花却有种古老、素雅的美，就像浣纱的西子。花开是生命的开始，花落却不是生命的结束，而是生命的又一次延续。

黄昏时，众香调零，我如同李易安那样“东篱把酒黄昏后”，虽无“暗香盈袖”，却依然能感觉似乎有阵隐隐的香风，如同那阵风中夹杂着片片的花瓣，“拂了一身还满”

朝花夕拾，拾来的是安谧，是无心，是如水般平静的传说。花总开在早晨吗?不。想当年武则天酒后发令：“花须连夜发，莫待晓风吹。”那林苑的群芳竟一夜之间现身于枝头，渲染出满园春色，而那正是“欲披凤氅食鹿肉”的冬季啊。

花的荣与枯，在一天中显现。它挥动着双翅，静静地从枝头落下，暗香残留。我在夕阳下拾起了花瓣，郑重地夹进书中。

**《朝花夕拾》读后感400字左右篇六**

手捧鲁迅先生的《朝花夕拾》，心中洋溢着童年时代的生活，品味着从字里行间透露出年少轻狂时的童真，神思似乎也飘向了那份曾经属于我们的逍遥日子。

鲁迅原名周树人，浙江绍兴人。写作《呐喊》《彷徨》的同时，鲁迅先生还创作了散文集《朝花夕拾》和散文诗集《野草》。职业文学家、思想家、评论家、革命家。

鲁迅先生创作散文集《朝花夕拾》中的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透露了年少的疯狂时期，从中品味童真的乐趣。

百草园讲述了的景物美，同时也表达了“我”贪玩、淘气、有好奇心……种种的景物让我感觉百草园的无穷乐趣。‘不必说碧绿的菜畦，光滑的石井栏，高大的皂荚树，紫红的桑葚;也不必说鸣蝉在树叶里长吟，肥胖的黄蜂伏在菜花上，轻捷的叫天子忽然从草间直窜向云霄里去了’用了排比的手法，把百草园写的有声有色。及捕鸟的全过程，也写出了雪后捕鸟的乐趣。

三味书屋讲述了“我”对百草园的依恋，对三味书屋的反感。但是‘三味书屋后面也有一个花园，虽然小，但在那里也可以爬上花坛去折腊梅花，在地上或桂花树上寻蝉蜕。最好的工作室捉了苍蝇喂蚂蚁，静悄悄地没有声音’先生是本城中级反正，质朴，博学的人。但当我问“先生‘怪哉’这虫，是怎么一回事?……”先生似乎很不高兴，连撒很难过还有怒气。

《朝花夕拾》，带我们去领略一下鲁迅的童年，慢慢体会童年的乐趣。琐碎的记忆在《朝花夕拾》中重现，不一样的年代，一样的快乐，童年，惹人怀念啊!

**《朝花夕拾》读后感400字左右篇七**

四五个月的缠绵。是我的天真，亦是我的过错。

早点说破也好。免得继续和你无谓的纠缠，免得继续安心地沉浸在你编织的梦境里。那个突然之间想到的例子，形象得让人悲戚：我和她站在你两边，你的刻意遮蔽让我不看不见她，我正对着你，你正对着我，而你选择正对我背对她的原因，是因为她一直背对着你。

这个比喻我认为可以解释清楚很多。比如为什么你会为我的即将消失而难受。原来我的存在，于你，仅起着安慰的作用。阿，还有学习上的促进作用。

感触良多。或许你对她，称得上是爱。他们说的那种爱。以前我一直鄙视那些轻易用“爱”这个字眼的男男女女。他们表情生动，溢于廉价而虚荣的爱情之上，无疾而终，无关痛痒。

我清晰地记得那些不眠又不醒的日子。像是一幅塞尚的油画，灰暗而斑斓，凌乱又很优美。没有定义只有展示出来的伤口和甜蜜。可是我现在以晦涩的口吻把它们展示出来的时候，记录变得苍白无力。那些花朵一样摇曳的过去，像时光一样没有办法库存。

忘记，如果没有忘，何以记。

关于你，其实我想说，我没有骗你关于我说的那些最字。

我想说，我真的非常非常非常喜欢过你。

不过既然已经走到这，我心疼不已但是缄默。

想到一句很经典的话：若没有离别，成长也就无所附丽。

**《朝花夕拾》读后感400字左右篇八**

翻开《朝花夕拾》，呼吸着浓郁的墨香，品味着字里行间的年少轻狂，神思似乎也飘向了那个属于我的快活日子，神仙般地自在和逍遥。

《朝花夕拾》原名《旧事重提》，是鲁迅先生脍炙人口的著作之一，虽然回忆的是儿时的往事，却是鲁迅先生在风烛残年所写下的。是啊，老了、累了，再回味起童年的点点滴滴，心里还是会有当时的滋味，想必也带着些许的感动吧。清晨的花朵带着露珠采下，会显得更加娇嫩，到了傍晚才去采摘，虽失去了怒放时的绚丽与芳菲，却在夕阳映衬下，别有一番风韵。那若有若无的清香则在空气中弥漫着，使人浮想联翩。

鲁迅先生出生在一个破落的士大夫家庭，但他的童年生活仍然无比美好与快活。当然快活了，他整日在百草园嬉戏，采摘紫红的桑葚、覆盆子，品尝着野果的酸甜，与小虫为伴，聆听油蛉的歌唱、蟋蟀的琴声，在这首大自然的圆舞曲中悄然成长。在这里，我看到了儿童的天真浪漫和无尽的活力，以及与大自然的和谐相处。

到了三味书屋，枯燥乏味似乎成了生活的代名词。但即使这样，有一个古怪的先生和许多难懂的功课，也挡不住孩子们折梅、寻蝉蜕的乐趣，压抑不了孩子童年游戏的天性。还有《五猖会》、《无常》，描述了鲁迅幼时对看戏的渴望与兴奋，以及它所带来的满足于乐趣。

在这本书里，作者用孩子的眼光看世界，用孩子的语气讲故事，一切都是那么美好、清新，引起我心中的共鸣，让人感到无比的亲切、温馨。曾几何时，我也曾拥有过这种无忧无虑的日子，鲁迅或者说所有作家的作品，经常会将我们带回那个快乐的世界。在此，我也十分敬佩鲁迅先生，他用那朴实无华的语句，写出了他炙热的心灵，他渴望拥抱自然、拥抱生命、拥抱爱与阳光。

不经意间，我们的童年渐行渐远，只留下一段美好的记忆。于是读读《朝花夕拾》，走入鲁迅的童年，体会那幸福的味道。不一样的年代，一样的快乐！童年，嗬，可真是让人留恋啊！

**《朝花夕拾》读后感400字左右篇九**

鲁迅的名字，是每个人都知道的。读到他第一次的文章，却是在课本里，课文叫《从百草园到三味书》，也是散文集《朝花夕拾》中的一篇。我很少去搜索关于他的文章，并不是我不喜欢他的文字，而是我怕自己庸俗的目光看不出他写的哲学。但他的文笔，总让人感觉像是一位和蔼可亲的爷爷，朴实，真诚，平易近人。

当我第一次看《朝花夕拾》，我总是很多感慨。它真实的记录了鲁迅的童年到青年时期的生活跟那曲折的经历。回忆那些清末的生活习惯。

鲁迅先生是一派大作家，他的童年并不乏味。他是乡下人，却能和城里人一样去读书。少了乡下孩子的粗狂，多了一份知书达理。少了城里孩子的娇气，多了一种大度气派。他怀念在百草园无忧无虑的日子，与小虫子们为伍，仿佛这样的童年才够味儿。趁大人们一愣神，以神不知，鬼不觉的神速，钻进百草园。油蛉在这里低唱，蟋蟀也会来伴奏，鲁迅的童年似乎是在一首大自然圆舞曲中度过的。

枯燥，乏味，是对鲁迅先生在三味书斋的最好的诠释。稍稍偷懒一会儿，也会被寿镜吾老先生的一句：“人都到哪里去了?”喊回来，整天除了读书还是读书，闲来无趣。

有很多人说，写文章是一件非常了不起的事。他在现实世界受到的种种坎坷跟曲折，还要在自己的文字里，创建一个世界。《朝花夕拾》在世人的眼里它是无价的，在我心里，它就是一个曲折老人记录童年的回忆录。

黄金时代的童年如今一去不复返，留下的只能给我们细细去回味。琐碎的回忆在《朝花夕拾》中重现。

不一样的时代童年，一样的快乐回忆。惹人怀念的时光，让我们取名叫如花般的青春。

**《朝花夕拾》读后感400字左右篇十**

初读《朝花夕拾》不觉得这像一本名着，反而觉得像是一个朋友在与你闲聊家常，原来这才是这本书的独特之处。

我正在读“无常”这一篇章时，也正好是全书的一半，这“无常”与之前“五猖会”上的塘报、高照、高跷、抬阁、马头等，一定是鲁迅爱看的，不然怎么会写得这样细呢!从此看来鲁迅小时一定也很贪玩，不过这里主要还是反映了鲁迅思想中恋乡的一面。

再往前看《二十四孝图》还真让人摸不着头脑，只是觉得这篇文章一定还有深层含意，看来我还得慢慢的渗透一下，才能得出结论。

说起《狗、猫、鼠》和《阿长与〈山海经〉》可是我在这半本书最感兴趣的文章了。

一开始，看这本书的第一篇文章就像是在听故事一样。文中的鲁迅可是把他仇猫的原因一五一十的说了一遍，说实在的我也挺讨厌猫的，也是因为它吃了不该吃的东西;我最爱的红烧鱼。不过，如果当时的我把这件事记录了下来的话，就能和鲁迅先生媲美一下了，题目就叫做《我·猫·老鼠》。虽然我平时不太喜欢老鼠，但看了这篇文章，突然觉得其实有只“隐鼠”也不错啊!可当我看到阿长踩死“隐鼠”的那一段时，感觉真有点气愤，同时也为鲁迅失去“隐鼠”而感到惋惜。更感觉阿长真坏，不仅踩死了可爱的“隐鼠”，还把罪祸强加在了猫的身上，使鲁迅错怪了猫。

从看了《阿长与》开始，如今我已不记恨她了。在《阿长与》中的她，虽然多嘴，礼节多，但是她爽直、淳朴、又能帮鲁迅买《山海经》，人品也是不错的。

《朝花夕拾》的内容简短但不缺乏经典，看来我想读透这前半本书，还得好好体会、体会!

**《朝花夕拾》读后感400字左右篇十一**

有的书，值得细细品味，《朝花夕拾》就是其中一本，《朝花夕拾》共有十篇散文，创作于鲁迅生活最为动荡不安的1926年。当时中国社会外侵内乱，思想激荡交锋，鲁迅也受到了当局的迫害，过上了颠沛流离的生活。也正是这个时期，在他心情最为迷茫的时候，他只能借回忆旧时的往事，寻一点闲静，觅一丝安慰。

翻开书页，一股墨香扑鼻而来。鲁迅用独特的闲话式的风格，对我叙说着他童年时代的回忆。我静静地听他娓娓道来，眼前浮现出幼年鲁迅在庭院中，在田野间，在书斋里追逐跑闹的身影。

童趣！孩子的天性就是贪玩，我看到百草园里，“碧绿的菜畦，光滑的石井栏，高大的皂荚树，紫红的桑椹。有鸣蝉在树上长吟，肥胖的黄蜂伏在菜花上，轻捷的叫天子突然从草丛间直窜云霄”。这里就是他妙趣横生的游乐园。即使是枯燥乏味的三味书斋，他也能在后院爬过围墙，寻到一处令人愉悦的世外桃源：轻折腊梅花，草丛寻蝉蜕，挑枝喂蚂蚁。。。。。。直到寿镜吾老先生吹胡子瞪眼睛，气急败坏的一句“人都到哪里去了？”，给喊了回来。

成长！在他十三岁那年，父亲长期患病，终被庸医治死，家境迅速败落，他远赴日本，希望学到先进的西方医学，在那他遇到了正直的藤野先生，这位不拘小节的学者，“穿衣服太模糊了，有时竟会忘记带领结，冬天是一件旧外套”。他对中国留学生没有任何偏见，这在当时日本是难人可贵的。正是求学期间，鲁迅看清了中国人被奴役几千年的愚与不争，他决定放下手术刀，拿起笔杆子，医人当先立人。

鲁迅曾说作文的秘诀是：“是真意，去粉饰，少做作，勿卖弄”。时下很多人写文章，辞藻华丽却满纸空文，而鲁迅的文章就像素描，远山如黛，近水含烟，不需要怎么修饰，就已经如此深邃，每多读一遍，就能多体会到一分作者的心意，越往深处，越会沉醉。

掩上书卷，再闭目回味，宛如轻舟泛湖，手提质朴的煤油灯，在迷雾弥漫的历史长河中流连忘返。

**《朝花夕拾》读后感400字左右篇十二**

《朝花夕拾》是鲁迅先生的一本经典散文著作，其中不乏有对封建旧制度理性的批判，同时也不缺少对儿时美好童年的回忆。温馨的回忆：如《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作者回忆了儿时在百草园玩耍和在三味书屋里学习的枯燥；理性的批判：如《琐记》，作者批判了衍太太的行为，表现了她是一个自私自利的妇人。

在《朝花夕拾》这本书中，我最喜欢的文章是《阿长和》。这篇文章讲的是：“阿长”是作者儿时的保姆，她迷信，又很朴实，得知作者想得到《山海经》，为其寻购并将《山海经》赠送得作者的故事。

在文中，我最喜欢“阿长”这个人物。她是一个迷信又淳朴的人，得知作者想得到《山海经》，为其寻购并将《山海经》赠送得作者。先抑后扬，升华了“阿长”的人性美。

文中是这样描述《山海经》的：是作者“最初得到的，最喜爱的宝书”“刻印都十分粗拙的本子”“纸张很黄，图像也很坏”“甚至几乎全部用直线凑合”。这说明《山海经》很破旧，但是作者依旧那么喜爱它。侧面描写出“阿长”对作者的喜爱，作者喜欢“阿长”。

读完这篇文章，我读出了鲁迅对长妈妈的爱与恨，但更多的是爱。在生活中，亲人不也是这样对待我们的吗？你要什么，他们就会给你什么；如果做不到，也会尽最大的努力帮助我们。这种浓浓的亲情，难道我们不能为之动容吗？

《朝花夕拾》，一本好书，一本经典之作，推荐你去读一读！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